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挂牌转让所持华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凯集团”）的股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 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华凯集团26.32%的股权。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为竞拍交易，首次挂牌底价不低于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结果，具体金额以最终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准。

在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完成前，如华凯集团其他股东转让其所持华凯集团的股权，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后续将根据最终交易金额确定本次交易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履行挂牌相关程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3.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关联交易，若挂牌转让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股权，受让方尚未确定，在同等条件下，华凯集团其他股东拥有优先受让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玮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射击场路 15 号园博园内古民居南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81461P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房地产项目开发,商品房销售;出租自有房屋;投资咨询;物业管理;电力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8.95%	5,500.0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6.32%	5,000.00
珠海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15.79%	3,000.00
北京远航兴泰投资有限公司	13.16%	2,500.00
北京众成星原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10.53%	2,000.00
北京东百望春科技有限公司	5.26%	1,000.00
合计	100%	19,000.00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51,364.09
应收款项总额（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9,050.68
负债总额	55,432.65
净资产	-4,068.56
营业收入	7,934.11
营业利润	-1,607.77
净利润	-1,58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64

注：以上数据的来源为华凯集团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2021年财务报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华凯集团2022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尚未出具。

3. 华凯集团产权清晰，公司本次拟转让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 经查询，华凯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华凯集团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况，不存在向华凯集团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华凯集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6. 评估情况

华凯集团的最终评估价值以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准。公司以不低于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价格公开挂牌转让华凯集团26.32%的股权，最终转让价格以实际挂牌成交价为准。

四、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其他事项。

五、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华凯集团主营房地产项目开发、商品房销售、度假酒店及其相关文化旅游产业，非远光软件主营业务，与远光软件主业协同性较弱、客户重合度较低，转让股权退出华凯集团，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优化资产配置，进一步推进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华凯集

团的股权。公司对华凯集团的初始投资额为6,082.50万元，截至2021年末，已收到累计投资分红12,45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华凯集团的投资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华凯集团不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和净利润构成影响，本次股权转让也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华凯集团股权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进一步推进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华凯集团 26.32%的股权。

七、其他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时间尚未确定，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就本次股权转让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和持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